

# 中華民國匹克球總會

## 113 年度丙級裁判講習會(宜蘭場)實施計劃

- 一、主 旨：為提高我國匹克球運動整體健全發展，及提升匹克球賽會水準，培養匹克球運動賽事執法人才。
- 二、依 據：中華民國體育運動總會 113 年度輔導非亞奧運體育團體辦理各級教練及裁判講習會實施計畫暨中華民國匹克球總會裁判制度實施辦法辦理。
- 三、核備文號：中華民國體育運動總會 113 年 10 月 18 日體總業字第 1130002743 號。
- 四、指導單位：中華民國體育總會、宜蘭縣政府
- 五、主辦單位：中華民國匹克球總會、國立宜蘭大學
- 六、承辦單位：宜蘭縣體育會匹克球委員會
- 七、協辦單位：宜蘭縣體育會
- 八、講習日期：113 年 11 月 2-3 日、11 月 10 日舉行(上課時間 3 天共 24 小時)。
- 九、講習報到地點：噶瑪蘭酒廠會議中心，地址：宜蘭縣員山鄉員山路二段 326 號。  
學科 11 月 2 日(星期六)噶瑪蘭酒廠會議中心(宜蘭縣員山鄉員山路二段 326 號)。  
術科 11 月 3 日(星期日)國立宜蘭大學體育館(宜蘭縣宜蘭市神農路一段 1 號)。  
實習 11 月 10 日(星期日)宜蘭縣頭城鎮立體育館(宜蘭縣頭城鎮復興路 145 號)。
- 十、參加丙級教練之檢定資格者，須年滿 18 歲(於講習會前一日)，並具備高級中等以上學校畢業，並已熟悉匹克球運動規則。  
有下列情形之一者，不得申請教練資格之檢定：
  - (1) 犯傷害罪章。但其屬過失犯，不包括之。
  - (2) 犯性侵害犯罪防治法第二條第一項所定之罪、妨害風化罪章及妨害自由罪章。
  - (3) 犯毒品危害防制條例之罪。
  - (4) 犯殺人罪。
  - (5) 違反運動禁藥管制辦法相關規定。
- 十一、報名費用：
  - (一) 報名費用新臺幣 2,500 元整。
  - (二) 報名費請於 113 年 10 月 25 日前匯款，匯款銀行資料如下：  
合作金庫銀行礁溪分行(銀行代號：006)，  
帳號：5425 717 862961，戶名：宜蘭縣匹克球委員會，匯款完成後，請將匯款單或轉帳明細拍照或截圖。報名費收據於講習會報到後發予學員。
- 十二、報名洽詢：宜蘭縣體育會匹克球委員會幹事部，電郵：[boru@tmail.ilc.edu.tw](mailto:boru@tmail.ilc.edu.tw)
- 十三、報名方式：採網路報名，至 113 年 10 月 25 日 16 時截止，請先準備必繳上傳資料：
  - (一) 三個月內 2 吋半身脫帽相片電子檔(300dpi 以上副檔名「jpg」之圖形檔)。
  - (二) 國民身分證正面、反面「jpg」電子檔。
  - (三) 高中學歷以上畢業證書「jpg」電子檔。
  - (四) 最近一個月內核發之無違反本計劃第七條第二款規定之警察刑事紀錄證明「jpg」電子檔；具外國籍者，應檢附原護照國開具之行為良好證明文件。
  - (五) 匯款單或轉帳明細拍照或截圖「jpg」電子檔。
  - (六) 網路報名網址：登入者必須有 google 帳號，網路連結：  
<https://forms.gle/8grkvMSFLuDkv2qm8>
  - (七) 填妥表單報名資料並繳交所有電子檔及檔型符合規定，宜蘭縣體育會匹克球委員會將於此講習專屬 Line 群組通知。
  - (八) 依據個資保護法，完成報名手續即同意所填資料僅供本講習相關用途使用，本會亦不得將資料作為其他用途使用。

(九) 請加入此講習會專屬 Line 群組，報名是否完成或變更或重要通知，都將於此群組通知。

113 年匹克球裁判丙級講習(宜蘭場)邀請網址 <https://line.me/ti/g/k2g6oAAaRJ>



或直接掃描 QR code

十四、發證方式：出席正常(請假及缺曠課不得超過 4 小時)、學科及術科測驗均及格 70 分(含)，由中華民國匹克球總會報請中華民國體育運動總會核備並核發丙級裁判證。

參加本講習會者，由本會於結訓時核發研習證書(含時數證明)。

十五、其他事項：

- (一) 教材講義及午餐由本會提供，其餘膳宿及交通請自理，差旅費請向原服務單位申請報支或自行負擔。
- (二) 上課期間請自備球拍，並著運動服、運動鞋，自備毛巾或換洗衣服，以利實務演練。
- (三) 環保減塑宣導，學員上課期間請自備環保杯或水壺。
- (四) 資料不齊者，應於講習會後一週內補齊，未依期限內補齊者，將取消其資格並不退回已繳之報名費。
- (五) 保險：講習會舉辦期間活動公共意外責任險由本會負責辦理，各參加學員請務必依自行需要投保人身險事宜。
- (六) 本會於辦理講習活動前，宣導參加人員加強性別平等觀念，並於活動場所顯著之處公開揭示禁止性騷擾及相關資訊，以防治性騷擾情事發生。本會受理性騷擾申訴管道如下：申訴專線電話：(07)7407660，(2)申訴專用傳真：(07)7407661，(3)申訴申訴電子信箱：ctpf.tw@gmail.com
- (七) 本講習未盡事宜，現場另行公告。

中華民國匹克球總會 113 年度丙級裁判講習會(宜蘭場)講習課程表

報到時間：每日上午 08:00~08:10，請學員務必準時報到。

時間 日期	11 月 2 日星期六	11 月 3 日星期日	11 月 10 日星期日
08:10 ~ 09:00	匹克球運動規則 陳明麗、邱心儀 講師	裁判示範(一) 中華民國匹克球總會裁判組	裁判實習 總會監考官
09:10 ~ 10:00	判例分析 陳明麗、邱心儀 講師	裁判示範(二) 中華民國匹克球總會裁判組	
10:10 ~ 11:00	裁判職責 郭邦賢 講師	裁判示範(三) 中華民國匹克球總會裁判組	
11:10 ~ 12:00	紀錄方式 郭邦賢 講師	裁判示範(四) 中華民國匹克球總會裁判組	
12:00 ~ 13:10	午餐/休息	午餐/休息	
13:10 ~ 14:00	裁判技術(一) 王順瑩、邱建興 講師	裁判技術操作(一)	
14:10~15:00	裁判技術(二) 王順瑩、邱建興 講師	裁判技術操作(二)	
15:10~16:00	性別平等教育 張松年 講師	裁判技術操作(三)	
16:10~17:00	學科檢定測驗 中華民國匹克球總會監考官	術科檢定測驗 中華民國匹克球總會監考官	

\*本課表課程時間及授課講座為暫訂，如有變動以講習手冊之實際課表為準。

主持人： 中華民國匹克球總會

周曉琴 理事長

授課人： 1. 國立宜蘭大學通識教育中心

張松年 副教授兼主任

2. 中華民國匹克球總會

王順瑩 裁判長

3. 中華民國匹克球總會裁判委員會

陳明麗 講師

4. 中華民國匹克球總會裁判委員會

邱心儀 講師

5. 中華民國匹克球總會裁判委員會

郭邦賢 講師

6. 中華民國匹克球總會裁判委員會

邱建興 講師